

第 28 天：悲哀/哀悼/傷慟 (The Mourning)

“我必將那施恩叫人懇求的靈，澆灌大衛家和耶路撒冷的居民。他們必仰望我（注：或作“祂”。本節同），就是他們所扎的；必為我悲哀，如喪獨生子，又為我愁苦，如喪長子。那日，耶路撒冷必有大大的悲哀，如米吉多平原之哈達臨門的悲哀（參 代下 35:20-25）。境內一家一家的都必悲哀。大衛家，男的獨在一處，女的獨在一處；拿單家，男的獨在一處，女的獨在一處；利未家，男的獨在一處，女的獨在一處；示每家，男的獨在一處，女的獨在一處。其餘的各家，男的獨在一處，女的獨在一處。”（亞 12:10-14）

雖然是撒迦利亞說了這些話，但它們是神的話。然而這怎麼可能呢？神怎麼能說“他們必仰望我，就是他們所扎的”？神可能會受傷嗎？更令人費解的是：神可能被“扎”嗎？——這表示殺害嗎？換句話說，神可能會死嗎？

耶穌基督應驗了這個預言。祂不僅是完全的神，祂也是完全的人。此外，如先知所預言的，耶穌是“首生的”（西 1:15）和“獨生的”天父的兒子（約 3:16）。祂死在十字架上，祂被扎了——惟有一個兵拿槍扎他的肋旁，隨即有血和水流出來。（約 19:34）

然而，這預言還說了更多。那些扎祂的人將要悲慟[tò ng]，因為神會將“那施恩叫人懇求的靈”澆灌在他們身上。換言之，這靈將要開他們的眼睛，使他們看見他們所做的，以及他們的罪是如何地令人傷慟。此一哀慟將是廣泛的，然而卻是親密如喪獨子——境內一家一家的，都必悲哀。

此預言有一部分在五旬節應驗了。彼得對他的聽眾說：“你們就借著無法之人的手把他（耶穌）釘在十字架上殺了。”（徒 2:23）。然後眾人一聽見這福音，就“覺得扎心”，那天約有三千人得救（徒 2:37-41）。今天，這個預言仍在應驗中。當聖靈以恩典來充滿我們時，我們會為基督的死而傷慟，因為我們知道“祂是為我們的過犯受害”（賽 53:5a）。然而，在我們悲傷中，我們也歡喜：因為祂的死——我們得了平安；因祂受的鞭傷——我們得了醫治！（賽 53:5b）

禱告：

主，我們承認是我們的罪扎了耶穌！因此我們傷慟，並懇求祢將恩典和憐恤的靈澆灌下來。我們在謙卑中，以祢永不止息的愛而歡喜——惟有基督在我們還作罪人的時候，為我們死了……（羅 5:8）奉基督的名，阿們！